办理结果：采纳或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普建法复〔2026〕11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六次会议第156003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普陀区委社工部：

杜沁源委员提出的《系统优化网约配送员“最后100米”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杜沁源代表聚焦网约配送员配送环境问题，提出了针对在小区和楼宇外人行道非机动车停车区域划定“网约配送车辆临时专用停车区的方案，为解决网约配送“最后100米”提供了新思路。

针对划定网约配送车辆临时专用停车区问题，目前由普陀区交通管理中心负责按规范划设普陀区非机动车停放点，不具备指定专用停车区域的审批权限。网约配送车辆依法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进行管理。居民区门口属于居民日常出行关键区域，如增设

外卖专用临时停放点，需充分征求小区居民、物业、街道、公安、城管等多方意见，避免因停放集中、高峰拥堵等问题影响居民正常生活与出行安全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积极把您的宝贵建议向公安交管部门、属地街道、社区进行反馈和转达，配合相关部门在依法合规、尊重民意、保障安全的前提下，统筹研究外卖车辆停放优化方案，努力在服务外卖从业人员与保障居民生活秩序之间找到平衡点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委员时参考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6 年 3 月 30 日

联系人姓名：高颖　　联系电话：52564588-7723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：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7 楼

邮政编码：200333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　　2026 年 3 月 30 日印发